

证券代码: 000026 200026 证券简称: 飞亚达 A 飞亚达 B 债券代码: 112152

债券简称: 12 亚达债 公告编号: 2014-016

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 2014 年 5 月 15 日以文件送达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后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在深圳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3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以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通过了《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，节省资金成本，公司决定向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国际控股”）申请借款，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（RMB150,000,000.00），借款期限一年，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金融机构的借款基准利率，借款利息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整（RMB10,000,000.00）。

本次交易的对象中航国际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赖伟宣先生、徐东升先生、汪名川先生、黄勇峰先生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，非关联董事张宏光先生、章顺文先生、王岩先生表决同意本次借款事项，本议案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